关于下载学习《政府会计准则制度问答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2015 年以来，财政部先后出台了《政府会计准则——

基本准则》，存货、投资、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、公共基础设施、政府储备物资、会计调整、负债、财务报表编制和列报等 9 项具体准则以及固定资产准则应用指南、《政府会计制度——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》和医院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、高等学校、中小学校、科学事业单位、彩票机构、国有林场和苗圃等行业事业单位补充规定和有关衔接规定（以下统称政府会计准则制度），具有中国特色的政府会计标准体系初步建成，在我国政府会计发展进程中具有划时代的里程碑意义。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在全国各级各类行政事业单位全面施行。

 为使我市行政事业单位财会人员更好地学习、贯彻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体系，我局收集相关资料整理编写了《政府会计准则制度问答》。《问答》分两部分，第一部分理论篇，对政府会计制度改革的背景、意义、目标，以及已发布的准则、制度进行系统整理；第二部分衔接篇，分别对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、高校与医院行业规范性衔接工作进行了整理。请各单位自行下载学习、使用。

 附：政府会计准则制度问答（之一至之四）

 晋中市财政局

 2019年3月28日